

海安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目标申请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金融办及打非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海安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项目类别	专项业务费		项目级次	单位发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直发展 <input type="checkbox"/> 市对区镇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20年1月1日		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实施单位	海安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仲伟平 88859908	
立项必要性	项目实施能进一步完善正向激励机制，鼓励和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正确把握国家金融政策导向，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不断扩大对实体经济的有效信贷投放，促进全市经济和社会高质量发展。				
实施可行性	市政府年度配套相关金融工作考核文件和金融发展工作意见。				
资金用途及分配标准	该项资金主要用于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工作，通过考核激励、会议促动、加大宣传、提升服务等举措，不断扩大信贷投放、优化信贷结构、提升服务平台、创新融资服务、强化金融监管，为我市实现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提供强有力的金融支撑。其中：办公费3.3万元；印刷费8万元；差旅费2万元；会议费1万元；委托业务费3万元。				
上年度项目执行情况	<p>1. 海安金融生态综合考评在全省69个参评县（市）区中列第四位，海安农商银行获评全国普惠金融十佳县域银行。</p> <p>2. 各项贷款余额1221.2亿元，比年初增加162.1亿元，存贷比76%，均居南通第一；其中，制造业贷款总量271.2亿元，增量17.05亿元；制造业贷款余额占比22.9%，分别高于南通、江苏10.5个百分点、9个百分点。</p> <p>3. 平安银行海安支行、常熟农商行如期开业运营，全市已拥有银行机构23家，融资性担保机构4家，保险公司分支机构43家，证券公司营业部3家，小贷公司6家，转贷公司1家。</p> <p>4. 全市共有2139家企业接入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545家企业通过综合金融服务平台累计融资29.25亿元。海安惠业转贷公司为100多家企业提供应急转贷资金203笔、计13.69亿元。中投保海安公司为405家企业提供担保46亿元。</p> <p>5. 进一步压实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健全“四位一体、包干到底”的联合执法机制，金融乱象得到有效遏制。严格执行投融资服务企业商事注册登记会商机制，坚决遏制增量风险，全年未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p>				
资金总额	17.3	财政资金	17.3	其他资金	0
其中：省市财政资金	0				
市级财政资金	17.3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7.3	政府性基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p>目标1：全年贷款增量100亿元以上，总量南通市“保二争一”；制造业贷款总量突破300亿元、占比达23%，均保持南通市第一。</p> <p>目标2：市中小企业应急互助基金和惠业转贷资金全年转贷应急规模达18亿元（其中，惠业转贷资金全年应急转贷12亿元以上）。</p> <p>目标3：加强类金融机构监管，有效防范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切实维护全市金融秩序稳定。</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半年指标值	
			投入指标	预算管理	预算执行率
		专款专用率	100%	100%	
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	指标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根据政策规定要求执行手续完备	根据政策规定要求执行手续完备	
		指标2: 项目质量可控性	达预期发展目标	按序时推进	
	财务管理	指标1: 财务监控有效	根据政策规定要求执行手续完备	根据政策规定要求执行手续完备	
		指标2: 资金使用规范	列入专项资金使用管理, 专款专用	列入专项资金使用管理, 专款专用	
		指标3: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财务制度健全、完善、有效	财务制度健全、完善、有效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管理	建立台账资料, 实行专人管理	建立台账资料, 实行专人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新增直接投放	100亿元	按序时推进
			指标2: 制造业贷款总量	300亿元	按序时推进
			指标3: 制造业贷款占比	23%	按序时推进
			指标4: 应急转贷规模	12亿元	按序时推进
指标5: 金融服务平台累计介入企业数			3500家	按序时推进	
质量指标		指标1: 不良贷款率	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按序时推进	
		指标2: 信贷规模	总量南通市“保二争一”	按序时推进	
时效指标		指标1: 政策兑现及时率	100%	按序时推进	
		指标2: 召开年度金融工作会议	完成	完成	
		指标3: 召开季度银政联席会议	完成	按序时推进	
		指标4: 开展处非宣传活动	完成	按序时推进	
		指标4: 开展企业商事注册会商	完成	按序时推进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全面提升金融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的支撑力	完成	完成
		社会效益	有效维护全市金融秩序稳定	完成	完成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总体评价良好	良好	良好

海安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目标申请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上市办经费		主管部门	海安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项目类别	专项业务费		项目级次	单位发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直发展 <input type="checkbox"/> 市对区镇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20年1月1日		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实施单位	海安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仲伟平 88859908	
立项必要性	根据海政发（2017）42号县政府关于大力培育扶持上市挂牌企业的政策意见，推进企业接轨资本市场，集聚资源，做大做强，促进全市产业结构优化调整和经济转型升级。				
实施可行性	市政府年度配套相关金融工作考核文件和金融发展工作意见。				
资金用途及分配标准	该项资金主要用于推动企业加快上市挂牌步伐，激发区域经济发展新动能，提升经济综合发展水平和影响力，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通过分类引导、分层培育、分阶段推进，促进企业全面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实现我市企业上市挂牌工作新突破。其中：办公费2.5万元；邮电费1.5万元；差旅费4万元；会议费1万元；公务接待3万元，委托业务费3.2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8万元。				
上年度项目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的执行，为推进更多企业接轨多层次资本市场提供了必要的政策扶持。2019年，鹏飞集团登陆港交所，开创境外上市先河。新增中菱电力、金晟元阀门、盛州电子科技3家企业新三板挂牌，总数南通第一。股权融资额达70.26亿元，占各县（市）区总额的64.77%，亿元GDP企业股权融资额在南通市高质量发展监测评价中遥居第一。				
资金总额	16	财政资金	16	其他资金	0
其中：省市财政资金	0				
市级财政资金	16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6	政府性基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目标1：新增1家企业上市、3-4家企业上市报会、3家企业新三板挂牌。 目标2：培育精选层后备企业2-3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半年指标值
	投入指标	预算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专款专用率	100%	100%
	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	指标1：项目管理制度健全	根据政策规定要求执行手续完备	根据政策规定要求执行手续完备
			指标2：项目质量可控	达预期发展目标	按序时推进
		财务管理	指标1：财务监控有效	根据政策规定要求执行手续完备	根据政策规定要求执行手续完备
			指标2：资金使用规范	列入专项资金使用管理，专款专用	列入专项资金使用管理，专款专用
指标3：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财务制度健全、完善、有效		财务制度健全、完善、有效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管理	建立台账资料，实行专人管理	建立台账资料，实行专人管理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推进条件成熟的企业加快运作	新增1家企业主板上市、3-4家企业主板报会	按序时推进
			指标2: 新增新三板挂牌企业数	3家	按序时推进
			指标3: 培育精选层后备企业数	2-3家	按序时推进
		时效指标	指标1: 政策兑现及时率	100%	按序时推进
			指标2: 每月召开企业上市工作例会	完成	按序时推进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1: 企业做大做强	企业转型升级和经济效益双提升
	指标2: 企业扩大直接融资规模			上市企业直接融资额南通领先	按序时推进
	社会效益		促进就业和富民增收	带动就业和增加居民收入	按序时推进
	生态效益		促进企业坚持绿色发展	企业加快淘汰落后产能, 加快上市步伐	按序时推进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比较满意	比较满意	比较满意

海安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目标申请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培训费		主管部门	海安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项目类别	专项业务费		项目级次	单位发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直发展 <input type="checkbox"/> 市对区镇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20年1月1日		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实施单位	海安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仲伟平 88859908	
立项必要性	(1) 根据《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2018-2022年全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2018-2022年江苏省干部教育培训规划》设立专项资金；(2) 推动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机关建设，为海安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提供思想政治保证、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				
实施可行性	(1) 研究制订局机关人员教育培训计划； (2) 统筹安排局机关干部参加省、南通市以及我市组织的各类培训班，有序推进局机关人员教育培训计划落实。				
资金用途及分配标准	该项资金主要用于局机关人员参加各类培训的住宿费、差旅费等，将严格依据各培训班确定的培训人数、培训费用等合理安排。				
上年度项目执行情况	组织局机关人员参加了多轮次省金融监管业务知识培训、南通市处非工作培训、企业上市等方面的培训；邀请市委党校、宣传部名嘴就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行系统培训；邀请上市公司专家和南通市处非专家来我市进行相关业务培训。				
资金总额	2.7	财政资金	2.7	其他资金	0
其中：省市财政资金	0				
市级财政资金	2.7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7	政府性基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目标1：局机关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政治理论素养有效提升。 目标2：全市拟上市企业进一步提振进军资本市场信心； 目标3：全市处非网格员排查和辨别非法金融活动能力显著增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半年指标值
	投入指标	预算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专款专用率	100%	100%
	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完成率	100%	有序推进
			财务管理	指标1：培训手续完备	手续完备
		质量指标		指标2：培训资金使用规范	专款专用
			时效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1：培训班参培率
	指标2：培训合格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不铺张浪费		完成	完成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区镇和企业评价良好	完成	完成
局机关人员评价良好			完成	完成	

海安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目标申请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商务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海安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项目类别	专项业务费		项目级次	单位发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直发展 <input type="checkbox"/> 市对区镇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20年1月1日		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实施单位	海安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仲伟平 88859908	
立项必要性	市委市政府要求加大区镇、部门招商推进力度，区镇、部门主要负责人确保在外招商每月不少于10天。在编人数5-25（不含）的部门全年引进总投资5000万元的内资项目1个。				
实施可行性	力争超额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全年项目招引任务。				
资金用途及分配标准	该项资金主要用于项目招引过程中的差旅费、住宿费和相关商务活动费用，将严格按照相关住宿、商务接待标准按实列支相关费用。				
上年度项目执行情况	2019年金融监管局招引亿元项目和5000万元内资项目各1个，超额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全年任务。				
资金总额	1	财政资金	1	其他资金	0
其中：省市财政资金	0				
市级财政资金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	政府性基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目标1：局机关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政治理论素养有效提升。 目标2：全市拟上市企业进一步提振进军资本市场信心； 目标3：全市处非网格员排查和辨别非法金融活动能力显著增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半年指标值
	投入指标	预算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专款专用率	100%	100%
	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完成率	100%	有序推进
		财务管理	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列支	完成	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1：招引5000万元项目	1个	有序推进
			指标2：力争招引亿元以上项目	1个	有序推进
		时效指标	按序时推进	完成	完成
		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不铺张浪费	完成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以项目带动产业发展	完成	完成
		社会效益	促进就业和富民增收	完成	完成
		生态效益	构建良好营商环境	完成	完成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区镇和企业评价良好	完成	完成	
		局机关人员评价良好	完成	完成	

附件1

海安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目标申请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金融局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海安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项目类别	专项业务费		项目级次	单位发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直发展 <input type="checkbox"/> 市对区镇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20年1月1日		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实施单位	海安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仲伟平 88859908	
资金用途及 分配标准					
资金总额	2.34	财政资金	2.34	其他资金	0
其中：省市财 政资金	0				
市级财政资金	2.34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34	政府性基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